

H • COINS 會員額外迎新信用卡獎賞（「額外迎新獎賞推廣」）之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為由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H • COINS 會員（「合資格申請人」）須於 1)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銀行」）之 inMotion 動感銀行提交開戶申請表並於推廣碼欄位輸入「25HCOINS」，或 2) 銀行之指定網頁 www.cnbcinternational.com/personal/promotions/sc/hcoins.html 信用卡申請表提交並合資格信用卡(定義見以下條款 3)（「合資格信用卡」）申請（「合資格申請」）方可享額外迎新獎賞（「額外迎新獎賞」）。
3. 合資格信用卡為以下信用卡主卡：
 - 中信銀行(國際)紫鑽信用卡
 - 中信銀行(國際)香港航空 Mastercard®卡
 - 信銀國際 Jewel World Mastercard®卡
 - 信銀國際 DCH Living Mastercard®卡
 - 信銀國際 Motion 信用卡
 - 信銀國際 Motion 信用卡(虛擬版)
 - 信銀國際大灣區雙幣信用卡
4. 額外迎新獎賞推廣包括：
 - i) 合資格信用卡提交申請獎賞

成功提交合資格申請後，合資格申請人可享 20,000 H Coins（「提交申請獎賞」）。合資格申請人需在提交合資格申請日同日於位於恒基兆業地產商場之額外迎新獎賞推廣攤位展示合資格申請參考編號及 H • COINS 賬戶號碼。每合資格申請參考編號及 H • COINS 賬戶號碼只可用於登記提交申請獎賞一次。每日數量有限，先登記先得。
 - ii) 合資格信用卡申請批核獎賞

於 2025 年 5 月 31 日或之前獲由銀行批核合資格申請及啓動新批核之合資格信用卡，合資格申請人可享 40,000 H Coins（「申請批核獎賞」）。專屬碼（「禮品碼」）將會於 2025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經電子郵件傳送至銀行紀錄之合資格申請人電郵地址並須自行於應用程式登記申請批核獎賞。
5. 額外迎新獎賞推廣不可轉讓他人或轉為現金或其他項目。每位合資格申請人於推廣期內只可享有提交申請獎賞及申請批核獎賞各一次。
6. 銀行保留給予合資格申請人額外迎新獎賞推廣之權利。有關之合資格信用卡戶口必須於安排禮品碼時仍為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否則銀行有權取消申請批核獎賞而毋須事先通知。
7. 銀行有權以其他相似價值之禮品取代申請批核獎賞而毋須事先通知。
8. 除合資格信用卡之迎新獎賞外，此額外迎新獎賞不可與其他申請優惠同時享用。迎新獎賞受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瀏覽銀行網頁。
9. 額外迎新獎賞推廣之資格須獲銀行（具唯一及絕對酌情權）核實及確認。
10. 合資格申請人如有任何欺詐或濫用成分，銀行將會取消該合資格申請人獲享額外迎新獎賞推廣之資格及其合資格信用卡。銀行保留權利直接從合資格申請人的合資格信用卡戶口扣除相等於 H COINS 的總金額，而毋須事先通知。
11. 合資格信用卡的使用須受相關信用卡會員合約及 / 或信用卡會員協議及其他適用之推廣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瀏覽銀行網頁。
12. 使用 H Coins 及 H Coins 登記程序受 H • COINS 會員之條款及細則及隱私政策約束，詳情請瀏覽 H • COINS 管方網頁。
13. 銀行並不是 H Coins 供應商。銀行不會對由 H Coins Intelligence Limited（「商戶」）提供之 H Coins 之產品、服務或資料之質素和供應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亦不會就 H • COINS 之產品、服務或資料所引起或與有關的事宜負上任何責任。如有任何查詢、申訴或投訴，應直接向商戶提出。

14. 商戶可隨時在給予或不給予通知的情況下更改全部或部分 H·COINS 之任何條款及細則，包括規則、政策、優惠、參加條件或會員等級。儘管該變更可能影響已累積之 H Coins 之價值。凡會員登記 H Coins、換領獎勵或禮遇，即代表會員接受所有相關的條款及細則。商戶對於會員因任何 H·COINS 架構及此條款及細則內容改動而導致的損失恕不負責。
15. 銀行保留權利可以取消或刪除、取代、增補或修改任何額外迎新獎賞推廣之條款及細則而毋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銀行將有最終決定權並對合資格申請人具有約束力。
16. 除此等條款及細則另有明文訂明外，此等條款及細則訂約方以外的任何人士概不可按照《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的規定強制執行此等條款及細則的條款或享有其利益。倘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明確賦予任何第三方權力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執行此等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款，則協議訂約方保留權利可在毋須該第三方同意的情況下修改該條款或此等條款及細則任何其他條款。
17. 此條款及細則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香港法律管轄和詮釋，如引起任何爭議，或者與其有關之任何爭議均應提交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處理。
18. 此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不同，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